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6-018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2015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 2015 年 12 月 9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

2016 年 2 月 2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0169 号），考虑到目前宏观环境、资本市场整体情况等诸多因素，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相应完善并修订，并于 2016 年 3 月 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完善和修订。

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一、特别提示

（一）更新了 201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审议情况。

修改为：“1、海南海药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以及 201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等议案，对《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等文件进行了修订。”

（二）更新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及控股股东认购金额。

修改为：“4、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批文后，按照相关规定，根据询价结果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但不低于上述发行底价。

公司控股股东南方同正参与本次认购，认购金额不低于（含）160,000 万元。南方同正不参与本次发行定价的市场询价过程，但接受市场询价结果，其认购价格与其他发行对象的认购价格相同。若通过上述定价方式无法产生发行价格，则南方同正按照本次发行的底价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三）更新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

修改为：“5、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含）25,500 万股，最终发行数量依据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确定，计算方法为：发行股票数量=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具体发行数量将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询价结果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四）更新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构成。

修改为：“6、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5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1）170,000 万元将用于远程医疗服务平台项目；（2）70,000 万元将用于海南海药生物医药产业园项目；（3）60,000 万元将用于湖南廉桥药都中药材仓储物流交易中心项目；（4）其余募集资金 50,000 万元将用于偿还公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照相关的法规规定予以置换。如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二、释义

（一）更新了 “海药大健康”、“本预案”、“定价基准日”的释义，增加了“金圣达”的释义。

修改为：“

海药大健康	指	海药大健康管理（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金圣达	指	湖南金圣达空中医院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本预案	指	海南海药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稿）
定价基准日	指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期首日

”

（二）删除了“亚德科技”、“医联体”的释义。

三、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一）更新了“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背景和目的”之“（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目”中的“1、布局互联网医疗，加快实现公司发展战略”。

修改为：“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远程医疗服务平台项目，有利于公司及时把握行业发展机遇，加快互联网医疗布局，快速提升业务规模，构筑公司新的战略增长点，提升公司价值和持续盈利能力。同时，有助于各项业务与资源发挥协同效应，促进各业务板块资源整合，进一步增强公司医疗健康业务整体的竞争力，从而在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的同时加快实现公司发展战略。”

（二）更新了“三、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概况”之“（四）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及“五、发行数量”。

修改为：“（四）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批文后，按照相关规定，根据询价结果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但不低于前述发行底价。

公司控股股东南方同正参与本次认购，认购金额不低于（含）160,000 万元。南方同正不参与本次发行定价的市场询价过程，但接受市场询价结果，其认购价格与其他发行对象的认购价格相同。若通过上述定价方式无法产生发行价格，则南方同正按照本次发行的底价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发行价格的具体调整办法如下：假设调整前发行价格为 P0，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为 N，每股派息为 D，调整后发行价格为 P1，则：

派息：P1＝P0－D

送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P1＝(P0－D)/(1＋N)

（五）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含）25,500 万股，最终发行数量依据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确定，计算方法为：发行股票数量=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具体发行数量将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询价结果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三）更新了“四、募集资金投向”中的募集资金总额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构成。

修改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5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远程医疗服务平台项目	170,258.00	170,000.00
2	海南海药生物医药产业园项目	72,076.84	70,000.00
3	湖南廉桥药都中药材仓储物流交易中心项目	60,948.26	60,000.00
4	偿还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50,000.00	50,000.00
5	**合计**	**353,283.10**	**350,000.00**

”

（四）更新了“七、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公司控股权发生变化”中控股股东认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购金额。

修改为："南方同正以现金方式按照与其他发行对象相同的认购价格认购，认购金额不低于（含）160,000 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股东持股比例将相应变化，但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南方同正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刘悉承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五）更新了"八、本次发行方案已经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之"（一）本次发行方案已取得的授权和批准"。

修改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 201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等议案，对《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等文件进行了修订。"

四、第二节 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和附条件生效之股票认购合同的内容摘要

（一）删除了"一、南方同正基本情况"之"8、认购对象穿透情况"。

（二）根据南方同正与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8 日签订的《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合同》内容更新了"二、附条件生效之股票认购合同的内容摘要"。

五、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更新了"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概况"中的募集资金总额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构成。

修改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5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远程医疗服务平台项目	170,258.00	170,000.00
2	海南海药生物医药产业园项目	72,076.84	70,000.00
3	湖南廉桥药都中药材仓储物流交易中心项目	60,948.26	60,000.00
4	偿还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50,000.00	50,000.00
5	**合计**	**353,283.10**	**350,000.00**

"

（二）更新了"二、本次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分析"之"（一）远程医疗服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平台项目”之“1、项目概况”中项目实施地点、项目备案及环评等情况。

修改为：“项目将在四川、重庆、湖南、江苏、湖北、江西、广西、海南、西藏、云南、河南和河北等地分批推广实施。建设周期36个月，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海药大健康，由公司向海药大健康增资的方式实施。

该项目已完成项目备案，获得《北京市西城区科技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非政府投资工业和信息化投资项目备案的批复》（备案项目编号：西科信备案[2016]01号）。

该项目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规定的需办理环评事项，因此不需办理环评。该项目不涉及用地审批事项。”

（三）更新了“二、本次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分析”之“（一）远程医疗服务平台项目”之“3、项目建设的可行性”中的“（3）丰富的医疗资源与技术支持”。

修改为：“公司在医药领域耕耘多年，具有丰富的医疗资源。公司及海药大健康已与中日友好医院、重庆市渝北区人民医院、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重庆市消防总队医院等医疗机构就合作开展远程医疗业务签订了合作框架协议。此外，公司参股公司金圣达已在湖南省开展远程医疗相关业务，与近150家医疗机构建立远程医疗合作关系，并完成远程心电、远程B超、远程DR医疗病例共计10万余例，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可为公司远程医疗服务平台建设提供一定技术支持。丰富的医疗资源和技术支持为远程医疗服务平台项目提供了有力保障。”

（四）增加了“二、本次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分析”之“（一）远程医疗服务平台项目”之“4、项目投资概算”与“5、项目投资收益分析”。

（五）删除了“二、本次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分析”之“（二）健康管理服务平台项目”内容，其他标题序号对应变更。

（六）更新了“二、本次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分析”之“（二）海南海药生物医药产业园项目”之“1、项目概况”中的实施方式。

修改为：“项目将在海口市制药厂有限公司原有厂区内实施，建设周期24个月，实施主体为海口市制药厂有限公司，由公司向海口市制药厂有限公司增资的方式实施。”

（七）增加了“二、本次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分析”之“（二）海南海药生物医药产业园项目”之“4、项目投资概算”与“5、项目投资收益分析”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八）更新了“二、本次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分析”之“（三）湖南廉桥药都中药材仓储物流交易中心项目”之“1、项目概况”中实施方式、项目备案、环评及土地等情况。

修改为：“项目将在湖南省邵阳市邵东县内实施，建设周期24个月，实施主体为廉桥药都，由公司向廉桥药都增资的方式实施。

该项目已完成项目备案，获得《关于湖南廉桥药都医药有限公司新建医药仓储物流交易中心项目备案的通知》（邵发改审[2015]74号）以及《关于同意调整湖南廉桥药都医药有限公司新建医药仓储物流交易中心项目名称、投资规模的批复》（邵发改审[2015]145号）。

该项目已完成环评，获得《关于<湖南廉桥药都中药材仓储物流交易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邵环评[2015]69号）。

项目将在湖南省邵阳市邵东县实施，目前廉桥药都已取得项目用地情况如下：

土地座落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性质	取得方式	面积（㎡）	终止日期
邵东县廉桥镇楮塘、兴隆、廉桥村	邵国用（2016）第 0005 号	综合用地	出让	18,055	2057 年 12 月 10 日
邵东县廉桥镇兴隆村、太阳村	邵国用（2016）第 0323 号	仓储用地	出让	35,846	2066 年 3 月 2 日
邵东县廉桥镇兴隆村、太阳村	邵国用（2016）第 0324 号	其他商服用地	出让	9,274	2056 年 3 月 2 日

”

（九）增加了“二、本次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分析”之“（三）湖南廉桥药都中药材仓储物流交易中心项目”之“4、项目投资概算”与“5、项目投资收益分析”

（十）更新了“二、本次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分析”之“（四）偿还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之“2、项目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中关于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情况。

修改为：“截至本预案出具日，公司自 2013 年起已滚动发行四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2016 年 1 月 7 日，公司发行第四期非公开定向发行债务融资工具 50,000 万元，债券期限为 1 年，票面利率为 5.50%。

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以部分募集资金偿还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减轻公司债务负担，降低财务费用，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六、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更新了“五、公司负债情况及本次发行对公司负债结构的影响”。

修改为:“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 46.92%（合并报表口径）。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财务结构将更加稳健，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加强。同时，也有助于提升公司债务融资的空间和能力，为公司未来业务的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七、第五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

（一）删除了“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三、业务与经营风险”之“（三）单克隆抗体生产批文不能按时取得的风险”、“四、产业政策风险”、“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风险”，其他标题序号对应变更。

（二）增加了“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三）更新了“三、业务与经营风险”。

修改为：“（一）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医药及医疗行业处于快速发展和变革阶段，市场竞争日益激烈，机遇与挑战并存。在医药领域，随着政府促进药价降低，企业竞争加剧，制药利润空间有被进一步压缩的风险；在医疗领域，医疗体系改革不断深化，传统制药企业争相布局医疗领域，业务类型、商业模式不断谋新求变。公司若不能适应市场环境变化、抓住医疗体系变革带来的发展机遇，将面临市场竞争风险和竞争优势下降的风险。

（二）研发风险

公司所处制药行业竞争激烈，需要通过大量的研究和投入来保持技术的先进性和产品竞争优势。但产品的研究和开发过程可能时间较长，并且是否能形成适合市场需求的产品具有一定不确定性。新药注册一般要经历从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批件报批、临床试验、药品生产批文报批、取得药品批文等环节，整个过程周期较长、环节较多，审批结果具有不确定性，存在研发风险。

（三）药品价格下降的风险

公司主要药品已进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受新版 GMP 和 GSP 推进、招标延缓、医保控费、药费占比控制等行业政策管控加强等因素影响，公司部分产品售价可能出现下降，对业绩增长造成不利影响。

（四）人才缺失风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的业务规模会产生较大扩张，尤其是远程医疗服务平台为创新业务，公司亟需补充技术、销售、管理等各类人才。如果公司不能在业务和资产规模扩张的同时延揽大量技术、管理等相关人才，将给公司未来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四）更新了“八、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其他风险”之“（二）募集资金无法募足的风险”。

修改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50,000 万元，其中控股股东南方同正认购金额不低于（含）160,000 万元，其他发行对象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文件后，根据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合理确定。如因经济环境变化、股票市场波动等因素导致询价过程无有效申购报价或认购不足等情形，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将面临无法全额募足的风险。”

八、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董事会声明及承诺事项

（一）增加了“二、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即期回报影响”。

（二）更新了“三、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董事会作出的关于承诺并兑现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之“（三）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政策，保证公司股东利益回报”。

修改为：“为建立和完善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政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15 年-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未来，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分红政策，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对股东给予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对公司即期回报的摊薄，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

（三）增加了“ 三、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董事会作出的关于承诺并兑现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之“（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与“（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八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